附件5

2017年引进境外技术、管理人才

项目（农引推专项）申报表

 项目名称

 项目承担单位

 引智归口部门（盖章）

 年 月 日 填报

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

填 报 说 明

 一、申请表各项内容，要实事求是，逐条认真填写。表达要明确、严谨，字迹要清晰易辨。

 二、申请表为A4开本，于左侧装订成册。在规定的栏目内填写不下时，请另附A4纸填写。

 三、栏目填写要求：

 项目名称——应确切反映项目工作内容，最多不超过50个汉字（包括标点符号）。

 用人单位——按单位公章填写全称，不要填写简称。

 引智归口部门——是指引进国外智力工作归口管理部门，具体指省人社厅和各省直、市州引进国外智力工作管理机构。

 行业——是指引进境外技术、管理人才项目所属行业。

 企业性质——具体按软件提示填写。

 项目总投入——是指项目工程概念的总投入。

 项目起止年月——是指项目工程从开工到完成的时间。

 项目概况——简要介绍项目的总体情况，包括目的、意义、主要工作内容、进度安排、国内外现状分析（要进行定性、定量的比较）、存在的差距等。

 引智成果来源及示范推广价值——要写明该成果来自哪个国家或地区，在本国家或地区所处地位如何？在同类技术或产品领域所处地位如何？在我国示范推广价值如何？

 国内专家对本项目的评审意见——由项目单位自行找同行业专家评审后填写。

 申请引进境外人才专项经费和配套资金情况——要认真填写并注意逻辑关系。

项目承担单位意见——必须有负责人签字，加盖单位公章。

行业主管部门意见——必须有负责人签字，加盖单位公章。

引智归口部门意见——必须有负责人签字，加盖单位公章。

拟聘请专家情况表——专家姓名必须有英文全名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 | 行业 |  |
| 用人单位基本情况 | 单位名称 |  | 企业性质 | 国有 | 民营 | 其它 |
| 通讯地址 |  | 邮政编码 |  |
| 单位财政资金拨付隶属关系 |  省直厅局 或 市（州） 县（市、区） |
| 员工职数 |  人 | 技术人员职数 |  人  | 固 定资 产 | 万元 |
| 项目负责人 | 姓名 |  | 职 务职 称 |  | 电 子邮 件 |  |
| 电话 |  | 传 真 |  | 手 机 |  |
| 项目总投入 |  万元 | 项目起止年月 | 年 月至 年 月 |
| 其中：申请省级引进境外智力专项补 助 万元 市（州）级财政拟补助 万元 |
| 项目概况： |
| 引智成果来源及示范推广价值： |
| 示范推广项目的主要工作内容：  |
| 配套技术措施与组织措施： |
| 预期达到的目标： |
| 实施的地点、推广的区域及规模： |
| 年度计划内容、进度和考核指标： |
| 国内专家对本项目的评 审意 见 |  |
| 专家姓名 |  |  |  |  |  |
| 单 位 |  |  |  |  |  |
| 职务、职称 |  |  |  | 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 |  |  |  |
| 引智经费来源情况（万元） |
| 项目执行期间引智经费总计 | 项目承担单位自筹 | 地方政府投入 | 申请国家外专局资助 |
| 省级 | 市（州）级 | 县（市、区）级 |
| 总 计 |  |  |  |  |  |  |
| 本年度合计 |  |  |  |  |  |  |
| 其中申请国家外专局本年度经费使用情况 | 国外新品种引进 | 扩繁、试验转化 | 聘请专家费用 | 技术培训 | 国内种、苗调配 |
|  |  |  |  |  |
| 项 目承 担单 位意 见 |  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单位公章  职务： 年 月 日 |
| 市（州）人社局、财政局或省直有关厅局等引 智归口管理部门意见 | 人社局负责人（签字）：　（单位公章）年 月 日 | 财政局负责人（签字）：　（单位公章）年 月 日 | 省直有关厅局负责人（签字）：　（单位公章）年 月 日 |
| 境外专家引进和境外培训处意见 | 负责人（签字）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单位公章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 　　年 月 日 |

拟聘请专家情况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专 家姓 名 |  | 出生年月 日 |  | 性别 |  | (扫描照片处) |
| 国 别地 区 |  | 职 务职 称 |  | 行 业 |  |
| 国外工作单位 |  | 专 业 |  |
| 通 信地 址 |  | 所属专家组织 |  |
| 电 话 |  | 传 真 |  | 电 子邮 件 |  |
| 本年度在华工作天数 |  天 | 起止时间 | 第一次 |  月 日至 月 日 | 第三次 |  月 日至 月 日 |
| 第二次 |  月 日至 月 日 | 第四次 |  月 日至 月 日 |
| 工作简历(含学历),主要成就及本人专长 |  |
| 此前在华工作情 况 |  |
| 推 荐单 位 |  |

注：若所聘专家人数超过一人，请自行复印“拟聘请专家情况表”附后